

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对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5 月 23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对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》（上证公函【2019】0744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问询函”）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事后审核，需要公司就有关情况作进一步补充披露，并进行书面回复。问询函具体内容如下：

“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：

依据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—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》（以下简称《格式准则第 2 号》）、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则的要求，经对你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，为便于投资者理解，请你公司从经营及业绩情况、财务状况、其他信息披露事项等方面进一步补充披露下述信息。

一、关于公司经营及业绩情况

1.年报披露，公司 2018 年营业收入为 2.55 亿元，同比下滑 16.16%，公司称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行业周期波动以及非洲猪瘟的影响；归母净利润为 2129.82 万元，同比下滑 81.27%；扣非后净利润为 849.37 万元，同比下滑 89.37%。公司自 2014 年以来，除 2017 年外，其余年度归母净利润均呈现下滑趋势。请公司补充披露：（1）按猪苗、禽苗、兽药、医疗器械分别列示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销量、销售收入、成本、毛利；（2）结合下游养殖行业变化情况，说明受影响的产品类型、销量、售价和同比变化情况，量化分析下游行业波动对本期业绩的具体影响；（3）结合行业政策、公司经营、同行业可比公司对应业务板块的情况，

说明公司 2018 年及近年业绩下滑的合理性，公司持续经营是否面临重大风险，后续的应对措施及安排，并作重大风险提示。

2.年报显示，公司报告期内毛利率为 55.84%，其中动物疫苗毛利率 57.99%，相较去年同期的 77.32%下降 19.33 个百分点。请公司补充披露：(1)主要原材料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；(2)分业务板块披露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毛利率情况；(3)结合上述情况，从行业政策、客户市场、产品价格、成本控制、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方面、综合分析公司相较同行业可比公司的主要竞争优势，量化分析公司 2018 年毛利率下降的原因。

3.年报显示，存货期末余额为 1.29 亿元，在 2017 年同比增加 148.13%的基础上，2018 年继续同比增加 29.23%。请公司：(1)按品种分别披露原材料、在产品、自制半成品和库存商品的具体构成及金额；(2)结合存货保质期、库龄、下游需求、市场价格变化等因素，量化分析本期存货增长的合理性；(3)分存货项目和品种评估并说明现有存货的价值、是否存在跌价风险，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。

4. 年报显示，子公司金海生物自 2013 年设立以来持续亏损，2018 年收入 5019.17 万元，同比增加 457.49%；净利润为-7779.17 万元，相较去年亏损幅度继续加大。公司解释，根据农业部 2017 年 12 月 29 日发布的第 2635 号公告的规定，“自 2018 年 7 月 1 日起，在全国范围内停止亚洲 I 型口蹄疫免疫，停止生产销售含有亚洲 I 型口蹄疫病毒组分的疫苗。”导致金海生物生产的 C-口蹄疫 O 型、A 型、亚洲 I 型三价灭活疫苗 2018 年 7 月 1 日开始无法进行销售。请公司补充披露：(1)金海生物设立以来历年主要财务数据、包括但不限于收入、净利润、资产、负债、现金流等，说明持续亏损的主要原因；(2)金海生物目前主要产品产量、销售情况，在亚洲 I 型口蹄疫相关疫苗停止销售的情况下，金海生物收入增长的原因；(3)结合相关政策，说明金海生物未来发展规划，经营和盈利是否具有可持续性；(4)结合上述问题，说明相关固定资产和存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，是否计提减值准备，并说明计提的充分性和合理性。

二、关于公司财务状况

5.年报显示，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5971.49 万元，同比增加 234.05%，主要为一年以内应收账款增加较多，而同期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16.16%。公司称主要系

合并范围增加且子公司政府采购款未结算所致。请公司：（1）按照普通销售和政府采购两种销售模式，分别列示对应的应收账款收款主体、账龄、前五大客户名称及销售金额；（2）一年以内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的名称、金额、关联关系、同比变化情况；（3）结合结算方式、信用政策、客户变化等进一步说明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，应收账款与营业收入变动出现背离的原因及合理性。

6.年报显示，报告期内商誉期末余额为 2.24 亿元，主要因收购捷门生物形成，报告期内未计提减值准备。请公司补充披露：（1）捷门生物初始商誉确认的具体计算过程及相关依据；（2）报告期捷门生物商誉减值测试过程；（3）结合前期收购时的盈利预测，对比 2018 年捷门生物业绩的实际实现情况，说明是否存在差异及差异原因；（4）结合上述情况进一步说明报告期内未计提商誉减值的合理性。

7.年报显示，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为 4.30 亿元，自 2015 年以来金额持续较大。其中理财产品期末余额为 4.19 亿元。请公司补充披露：（1）相关委托理财资金的具体投向，底层资产是否与公司主要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潜在安排；（2）核实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联合或共管账户的情况，是否存在货币资金被他方实际使用的情况。

三、其他

8.年报显示，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为 2971.44 万元，其中子公司金海生物可抵扣亏损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268.11 万元，对应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072.43 万元。公司在业绩预告更正公告中称，对 2014 年至 2016 年金海生物三年发生的企业所得税可弥补亏损所计提的“递延所得税资产”进行全部冲回，涉及金额为 1549.06 万元。请公司补充披露：（1）在金海生物以前三年可弥补亏损所计提的“递延所得税资产”进行全部冲回的情况下，结合金海生物的经营情况、财务状况、相关行业发展情况、可比公司情况，详细分析金海生物未来的经营计划，相关盈利的可实现性；（2）将可抵扣亏损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合理性，并提供切实可靠的证据资料；（3）前述冲回是否属于会计差错更正，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规定。

9. 年报显示，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为 5.15 亿元，同比增加 224.8%，主要系本期向控股股东借款增加所致。请公司补充披露：

(1) 新增其他应付款的具体构成,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方、款项用途、期限、利率、还款安排等;(2) 上述接受财务资助事项是否履行相应审议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;(3) 结合公司日常运营资金需求和存贷款情况,说明本期向控股股东借款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。

10.年报显示,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和新产品开发力度,推进自主研发项目。公司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1824 万元,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为 40.07%,主要为公司引进产品按合同进展支付的外购非技术使用费。请公司补充披露:(1) 上述引进产品的具体类型、主要合同条款、非技术使用费的具体所指及支付安排;(2) 相关会计处理方式,列入资本化研发投入是否符合相关规定;(3) 对比同行业公司研发投入情况,分析公司自主及合作研发能力和竞争优劣势;(4) 年报披露,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,728.38 万元,占营业收入的 17.88%,请核实是否计算错误,并对年报进行修订。

11.年报显示,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中在建工程转入金额为 3058.46 万元,“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”表中“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”为 3175.23 万元,二者存在不一致。请公司核实原因并修改。

请会计师对上述问题 1-11 逐一发表意见。

对于前述问题,公司依据《格式准则第 2 号》、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定要求,认为不适用或因特殊原因确实不便说明披露的,应当详细披露无法披露的原因。

请你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4 日披露本问询函,并于 2019 年 5 月 31 日之前,回复上述事项并予以披露,同时对定期报告作相应修订。”

上述问询事项,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尽快回复并及时披露。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,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,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24 日